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管理国有林场，管理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

(2) 林木种苗生产供应，林木种子产量预报，林木病虫害防治，林木种子采收加工，林木种苗贮藏与供应，森林经营与培育，紧密配合当地林业生产，培育优良树种苗木，进行林木良种的扩繁，提供良种壮苗，为林业建设和生态修复工程服务。

(3) 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林木良种引进与推广，林木种子资源收集保存与开发。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科室，分别是：塔城地区中心苗圃无下设科室。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编制数 16，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在职 9 人，减少 1 人；退休 37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6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0.6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92.67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0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0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92.67	支 出 总 计	92.6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92.67	90.62	70.62	20.00							2.05	
213			农林水支出	92.67	90.62	70.62	20.00							2.0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2.67	90.62	70.62	20.00							2.05	
213	02	04	事业机构	70.62	70.62	70.62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2.05	20.00		20.00							2.0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2. 67	70. 62	22. 05
213			农林水支出	92. 67	70. 62	22. 0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2. 67	70. 62	22. 05
213	02	04	事业机构	70. 62	70. 62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2. 05		22. 0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0.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0.6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0.62	90.6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90.62	支出总计	90.62	90.6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90.62	70.62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62	70.62	2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0.62	70.62	20.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70.62	70.62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0.00		2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70.62	70.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62	70.62	
301	01	基本工资	26.13	26.13	
301	02	津贴补贴	10.34	10.34	
301	03	奖金	20.27	20.27	
301	07	绩效工资	13.89	13.8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0.00		2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种苗培 育补助	20.00		2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05	2.05			2.05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5	2.05			2.05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塔地财建〔2023〕124 号)	2.05	2.05			2.05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2.6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农林水支出。

二、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单位收入预算 92.6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0.62 万元，占 76.21%，比上年预算减少 7.66 万元，下降 9.7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退休 1 人，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0.00 万元，占 21.58%，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42.8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申报的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预算减少，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05 万元，占 2.21%，比上年预算增加 2.0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项目未执行完毕，结转经费增加。

三、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支出预算 92.6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0.62 万元，占 76.21%，比上年预算减少 7.66 万元，下降 9.7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退休 1 人，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22.05万元，占23.79%，比上年预算减少12.95万元，下降37.00%，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申报的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预算减少，经费减少。

四、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0.62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0.6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90.6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工资支出。

五、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90.6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70.6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66万元，下降9.79%，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退休1人，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00万元，下降42.86%，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申报的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预算减少，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90.62万元，占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5年预算数为70.6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0.6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较2024年主科目调整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经费增加。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42.8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完成项目较少，经费减少。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8.2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主科目调整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经费减少。

六、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0.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公用经费 0.00 万元。

七、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种苗培育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任务的通知》，塔城地区中心苗圃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总投资 20 万，全部申请自治林业发展补助资金。该资金用于良种生产基地的生产工具购置和良种的引进。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八、 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2.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05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建〔2023〕124 号） 2.0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4 年塔城地区中心苗圃林木良种培育补贴项目材料采购款。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塔城地区中心苗圃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塔城地区中心苗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塔城地区中心苗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386.71 平方米，价值 58.57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9.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9.2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7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5.4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92.6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单位联系人		何*	联系电话	18099700676	
年度绩效目标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在苗木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暂行规定》、《林木种苗标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规，坚决贯彻落实“一签两证”和自治区制定的相关实施办法，做到依法管理，安全生产，使苗木生产和经营进一步走向规范、科学，制定 2025 年工作计划：1.完成苗木管护，生产良种苗木 2.6 万株，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2.完成病虫害防治工作。 3.完成苗木销售工作，计划销售额 35 万元。 4.保障在职人员 9 人的工资发放。 5.完成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作。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0	
			本级安排	70.6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种苗培育	≥2.60 万株	下达林业发展改革资金文件	30
	数量指标	完成病虫害防治工作	≥5 次	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苗木销售额	≥35 万元	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修维护	≥500 米	下达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文件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项目名称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臧照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塔城地区中心苗圃保障性苗圃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塔城地区中心苗圃的良种苗木供给、保障能力; 加快我区林木良种苗木的繁育和推广，提升林木种苗供给保障能力；提高地区中心苗圃基地造林苗木供给量；提高我区造林绿化苗木的良种使用率，保障我区林业建设种苗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面积（亩）	200	计划标准	84 亩	0.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培育的苗木质量等级	≥Ⅱ级	计划标准	≥Ⅱ级	0.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0.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苗木产值（元/亩）	3500	计划标准	3500	0.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动行业发展	是	计划标准	是	0.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因我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未安排相关预算。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因我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未安排相关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塔城地区中心苗圃

2025 年 3 月 22 日